



巢湖市诚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9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夏志军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



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巢湖市诚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